

# 金門縣議會第 7 屆第 6 次定期會

## 金門縣政府民政處 業務報告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一月  
報告人：處長蔡西湖

# 金門縣政府民政處業務報告

報告人：民政處長蔡西湖

洪議長、周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7屆第6次定期會召開，西湖代表民政處到會提出報告至感榮幸，渥蒙各位議員之支持、教益，使我民政業務，得以深耕向前，謹此對貴會議員之協助，敬致謝忱。

本處業務職掌包括自治行政、宗教禮制、兵役、戶籍行政四項重要業務，與民眾之權益息息相關，近期全球各界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處仍以防疫優先繼續辦理各項政務事項，並依中央指揮中心指導配合推動各項為民服務工作，謹就各項業務事項及未來工作項目報告如次：

## 壹、工作重點及執行成效：

### 一、落實防疫措施，研議紓困計畫

- (一)自 109 年 2 月新冠肺炎爆發起，本處落實相關防疫措施，針對自國外入境本縣之民眾進行居家檢疫關懷健康情形 14 天，累計已關懷 389 名個案。並為關懷入境台灣所有居家檢疫縣籍民眾，一入住防疫旅館即寄送居家防疫元氣補充包，以表達縣府關懷之意。
- (二)110 年 6 月 1 日起抵金民眾全面強制實聯制，民政處派員進駐尚義機場辦理實聯制登記，以確實掌握自臺灣本島返金之鄉親健康狀況，強化本縣防疫措

施。並針對返鄉民眾以電話或簡訊關懷鄉親，了解他們的身體健康狀況。

(三)配合本縣成立大型接種站，動員基層村里長、鄰長、村里幹事等基層民政幹部協助長者疫苗施打，包含調查施打意願、村里施打時間分流安排、施打場地佈置、交通及現場協助等，於金城體育場、金湖小巨蛋、金寧中小學體育館、金沙體育館設立大型施打站，提供鄉親施打計 6 月 16-18 日、7 月 2-4 日、7 月 10-11 日、7 月 13-15 日、8 月 28 日、10 月 2-3 日及 10 月 23 日場次，共協助任務順利達成計服務 19,275 人。

(四)配合施政方針及紓解民困，訂定「110 年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發放紓困金作業要點」發放金門縣民每人 5,000 元紓困金，符合縣府紓困金發放對象計有 14 萬 370 人，自 110 年 8 月 30 日至 10 月 31 日已撥付人數逾 13 萬 6,073 人，占總發放人數約 97%。

## 二、充實地方行政、健全自治效能

(一)輔導各鄉鎮民代表會召開定期會及臨時會，110 年 5 月起至 110 年 10 月止，完成鄉鎮民代表會 8 個定期會及 12 個臨時會紀錄備查。

(二)本府協同金門地方法院、金門地方檢察署組成調解業務考評小組，於 4 月 12-13 日巡迴各鄉鎮調解委員會進行 109 年度調解業務執行情形初評，考評結果法務部於 110 年 10 月 4 日來函核定本縣第一名為金湖鎮、第二名為金城鎮。

- (三)辦理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業務，110年5月起至9月止核發補助計有喪葬補助及住院醫療互助金，總計約新臺幣22,467元整；並按月撥補本縣各級民意代表及村里長福利互助費，每人每月新臺幣300元整，互助人計有縣議員(18)、鄉鎮民代表(47)、村里長(36)等101人，每月撥助金額總計新臺幣30,300元整。

### 三、強化基層建設、增進服務效能

- (一)金寧鄉古寧村、后盤村、安美村、榜林村設置無線廣播系統計畫，由內政部補助新臺幣200萬元，縣府編列80萬元，109年11月6日開工，110年4月8日完成驗收。
- (二)輔導金寧鄉公所辦理后盤村辦公處暨村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爭取內政部補助新臺幣400萬元，10月1日業已排入自然村開發許可審查議程，並已取得核准開發，預計於10月底前完成招標。
- (三)金寧鄉公所安美村辦公處興建工程，改善基層行政組織服務環境，結合社區活動中心多元使用，縣府編列補助400萬元，已完成一、二樓板結構工程，預計完成工期為110年12月16日。
- (四)爭取內政部補助金沙鎮汶沙里民活動中心拆除重建計畫，補助款新臺幣400萬元，縣款編列400萬元，109年10月14日開工，預計於111年1月完工。
- (五)爭取內政部補助烈嶼鄉黃埔村暨黃厝社區活動中心新建工程計畫，補助款新臺幣400萬元已審核通過補助另縣款配合編列400萬元補助，刻正辦理前期

規畫設計作業審查中。

- (六)爭取內政部補助金沙鎮公所耐震評估需求計畫，補助款新台幣 1 萬 7,000 元補助款，已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完成初評報告並辦理內政部請領補助款作業。
- (七)輔導烏坵鄉公所辦理綜合行政大樓改建計畫，爭取內政部核定補助新台幣 2,646 萬元；縣府補助 1,584 萬元，公所自籌 470 萬元，本案業於 109 年 2 月 13 日辦理第 9 次招標，由坤達營造工程有限公司以新臺幣 4,092 萬得標，案於本(110)年 3 月 4 日辦理開工，工期為 450 日曆天，預計於 111 年 5 月完工。

#### **四、辦理府會協調聯繫工作**

本縣議會於 110 年 4 月 22 日至 110 年 10 月 5 日先後召開第七屆第 5 次定期會及第 14、15、16 次臨時會，配合各項會議召開，協調各單位列席備詢。

#### **五、推廣原住民族文化，照顧原住民族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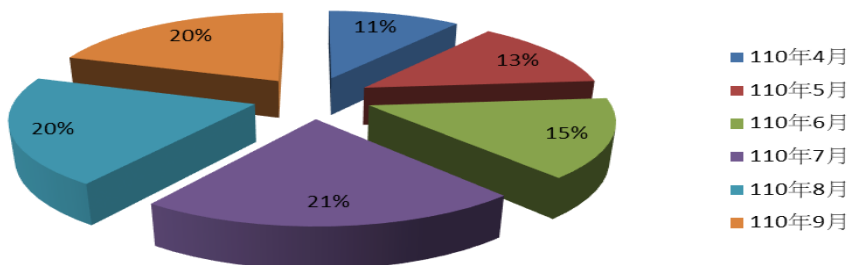
- (一)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持續宣導原住民納入健保及國保體系，逐步提升納保成功率。
- (二)於 110 年 1 月至 110 年 9 月底申辦原住民急難金，補助共計 5 萬元。
- (三)於 110 年 8 月 12 日辦理臺灣原住民族「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 (四)於 110 年 8 月 20 日辦理「都市原住民族基本權利及法治教育」宣導講座。
- (五)於 110 年 9 月 3 日辦理臺灣原住民族「消費者保護及犯罪預防教育」活動。

- (六)於 110 年 9 月 17 日辦理「臺灣原住民族環境教育講座」活動。
- (七)於 110 年 9 月 26 日配合「110 年社區治安研習觀摩活動」辦理原住民族相關福利服務政策宣導。
- (八)於 110 年 10 月 1 日「都市原住民族基本權利及法治教育」宣導講座第二場次活動。

## 六、1999 服務熱線、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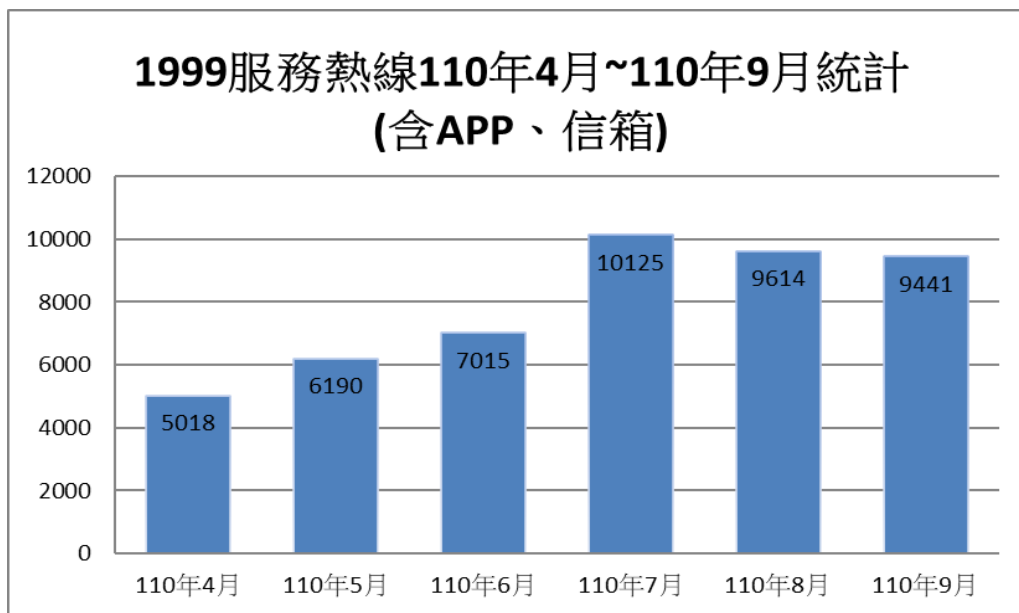
- (一) 本府 1999 服務熱線提供包含諮詢、轉接、陳情、派工等四大服務類型，服務時間自每日上午 8 時至下午 8 時止(全年無休)，下午 8 時後轉入語音系統，隔日上班時間即迅速回覆來電民眾；颱風期間若災害應變中心發佈一級開設，1999 服務時間即調整為 24 小時全日服務；並結合縣府親民服務團隊，若遇民眾反映、申訴事項牽涉較多機關或較複雜之專案，話務中心即轉呈由「縣府親民團隊」直接為民服務與處理，展現縣府服務效率。
- (二)增設「1999 服務中心 FB 服務」，增闢縣府與縣民溝通管道，向智慧城市鄉鎮更邁進一步，並可降低 1999 語音客服負載。
- (三) 1999 話務中心協助緊急機位處理服務，結合親民團隊秘書群於各主要航空站之駐點窗口，為需要緊急機位民眾安排機位，急民眾之所急，自 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9 月服務計 3,540 件。
- (四)1999 話務中心自 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9 月計 4 萬 7,403 件，統計資料詳列如下：

**1999服務熱線110年4月~110年9月統計  
比例(含APP、信箱)**



**金門縣政府 1999 服務熱線 110 年 4 月~110 年 9 月 案件數統計表**

年度	月	諮詢 (含緊急 機位)	陳情 案件	派工 案件	要求 轉接	回覆 通數	總機 服務	外語 服務	1999 服務熱 線總計 (含 APP、信 箱)
110	4	1,262	65	162	86	1,677	1,766	0	5,018
110	5	1,637	97	193	81	2,081	2,101	0	6,190
110	6	2,156	87	186	99	2,084	2,403	0	7,015
110	7	5,244	111	165	175	3,339	1,091	0	10,125
110	8	3,690	79	203	153	2,784	2,705	0	9,614
110	9	2,606	100	221	125	2,819	3,570	0	9,441
合計		16,595	539	1,130	719	14,784	13,636	0	47,403



## 七、改善喪葬設施、強化服務效能

(一)本縣殯葬所「守靈室增建工程」及「服務中心新建工程」業於110年6月竣工並辦理驗收，守靈室業於8月啟用。

(二)「烈嶼鄉殯葬設施服務空間新建工程」計畫總經費5,000萬元，行政院核定補助4,500萬元(離島建設基金3,750萬元、中央補助750萬元)，地方配合款500萬元。經七次招標於110年6月24日決標，由華成營造工程有限公司以新臺幣4,856萬得標。於10月3日上午舉行動土典禮，由縣長楊鎮浚、議長洪允典擔任主獻官，烈嶼鄉長洪若珊、縣議員洪鴻斌等人擔任陪獻官，依循古禮晉獻鮮花果品，辦理動土施作。

(三)辦理超薦祈福法會

1. 為超薦亡魂迎福消災，110年9月8~12日委託金門縣佛教會在殯葬所懷恩堂舉辦110年秋季超薦法會，典禮由委外團體主持，配合防疫要求下法會圓



滿完成。

2. 110年9月3日上午9時整於太武山公墓舉行「金門地區各界秋祭革命先烈暨國軍陣亡將士祭典」，由縣長、金指部指揮官陳忠文擔任主祭官，陪祭官包括金防部、金管處、本府三長以及軍方人員約20餘人，場面莊嚴肅穆。

## 八、強化宗教輔導、健全寺廟組織

- (一) 賡續辦理輔導寺廟行政管理業務。
- (二) 審查各宗教團體各式會議紀錄共131件。
- (三) 協助寺廟團體辦理土地更名證明。
- (四) 為鼓勵本縣宗教團體提高從事社會公益事務之貢獻制，建立明確衡量指標，並符實際之需，配合內政部辦理110年宗教團體表揚大會，委請各鄉鎮公所遴選或推薦所轄109年度符合資格之績優宗教團體，提報本府彙整相關作業。本縣宗教團體-海印寺獲頒「宗教公益獎」，本府派員偕同於本(110)年10月1日赴台接受表揚。
- (五) 研訂審查宗教團體興辦事業計畫原則規章。

## 九、落實役男徵處、完善役政制度

- (一) 常備役徵處作業：
  1. 囿於新冠肺炎疫情，內政部自5月中起暫停役男徵集作業，並於8月9日恢復徵集，本處自110年4月起至110年9月止完成15梯次役男入營輸送作業，常備兵及替代役役男共計輸送326員。為使役男有所保障，使家屬安心，全國首創輸送途中為役男投保意外保險新台幣200萬元、並於役男服役期

- 間投保意外責任險每人新台幣 100 萬元，有備無患。
2. 每月召開役男體位判定審查會，自 110 年 4 月起至 110 年 8 月止，總計完成本縣 131 位役男體位判定作業。
  3. 內政部為利役男生涯規劃，建置「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役男可視入營緩急自行申請優先入營（5 月 17 日至 6 月 15 日間申請）或延緩入營（7 月 1 日至 12 月 30 日間申請），本處已函請各鄉鎮公所配合辦理，並協助宣導週知。
  4. 為維護兵役公平制度，爰函頒「金門縣 110 年高年次未役役男清查作業實施計畫」，請各鄉鎮公所清查轄內 74 年次至 79 年次尚未履行兵役義務之役男，並儘速安排徵兵處理作業。
  5. 本年度各鄉鎮公所已自行辦理抽籤作業 1 次，考量各公所反映年中役男人數較少，為提昇行政效率，爰本處於 8 月 13 日假多媒體簡報室舉行「金門縣役男徵服常備兵軍種兵科抽籤作業」，由本處許副處長主持，各鄉鎮役男集中統一辦理軍種兵科抽籤，總計完成 55 位役男抽籤作業。
  6. 為防範疫情，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自 9 月 6 日起凡徵集役男均需於入營前 3 日內完成快篩取得證明始得入營，本處為服務役男，協調金門醫院於 9 月 6 日開設役男快篩專站，總計 122 位役男完成篩檢作業。
  7. 為有效防範新冠肺炎疫情，業依內政部役政署來函指示，以該署 110 年度補助本府辦理役男體(複)檢經費購置防疫口罩，俾供本縣役男徵兵檢查使用。

(二)替代役業務：

1. 為提供於本府服役之替代役男良好住宿環境，辦理「金門縣政府替代役宿舍修繕工程」，委託「潘天壹建築師事務所」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服務，建懋營造有限公司低於底價得標，於9月1日申報開工，竣工日期10月7日，驗收日期11月1日。
2. 4月10日假國立金門高級中學舉行「110年第1次替代役役男定期在職訓練」，全縣共計有16位替代役男參訓，課程總計2小時，進行服裝儀容檢查及基本教練課程，藉由訓練整肅役男儀容，宣導應注意事項。
3.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內政部函請各縣市政府於7月底前暫緩辦理替代役備役役男演訓召集，爰本縣原訂7月23日辦理之上揭召集活動延期舉行，後續將視疫情狀況滾動檢討調整辦理期程。
4.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內政部役政署函知役男倘於應徵服替代役入營時適逢考期者，可准予延期徵集至考試結束日止，另繕製「替代役役男因應疫情紓困措施指引」，俾供役男參考運用。
5. 本縣役男榮獲內政部役政署110年全國替代役役男藝文競賽第二名，本府特安排行程，由楊縣長於8月5日擴大及鄉鎮業務協調會議轉頒獎狀表揚，並致贈和平紀念酒1瓶，獎勵其優異表現。

## 十、關懷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發放

(一) 為照顧本縣民國四十七年八二三砲戰及民國四十九年六一九戰役參戰自衛隊員，110年端節、110年秋節賡續辦理慰助金發放作業，總計發放10,041人次，發放金額新臺幣200,820千元，充分展現本府關懷本縣自衛隊員晚年生活之作為。



(二) 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

民國110年端節、110年秋節慰助金發放作業，總計發放31,803人次，發放金額新臺幣381,636千元，造福本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烽火歲月、飽受戰火無情摧殘、基本權受限之縣民，彌補於戰地政務軍管時期曾遭受之損失。



## 十一、爭取睦鄰補助、強化動員業務

- (一)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後勤指揮部舉行「民國 110 年度油、彈庫睦鄰工作審議會」，本府及各鄉鎮公所相關承辦人出席與會。審議 111 年本縣睦鄰經費金湖鎮獲補助新臺幣 1,200 萬元，金沙鎮獲補助新臺幣 400 萬元，烈嶼鄉獲補助新臺幣 600 萬元，全縣總計獲補助新臺幣 2,200 萬元，後續將依該部來函，請各公所依期程執行計畫。
- (二) 4 月 16 日召開金門地區戰綜暨三合一會報 110 年第 1 次定期會議併災害防救兵棋推演，會中由縣長頒發 109 年度績優役政單位金城鎮公所獎座及 110 年全民戰力綜合協調會報 45 位委員聘書，並進行災害防救兵棋推演，期藉由推演，瞭解地區民物力動員能量，藉以平時能達到災害防救，戰時能支援軍事作戰任務。
- (三) 8 月 6 日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新任指揮官陳忠文中將偕同金門縣後備服務中心主任許澤鑫蒞府拜會縣長，就國防部成立全民防衛動員署交換意見，縣長表示本於軍民一家，將全力配合相關動員後備業務。
- (四) 9 月 15 日本處與金門縣警察局合辦「金門地區 110 年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4 號）演習」，下午 1 時 30 分至 2 時實施 30 分鐘防情傳遞及警報發放，並利用「空中威脅告警系統」傳送告警簡訊，因疫情影響不實施人車管制，藉由演習落實防空設施整備，有備無患。

## 十二、關懷地區駐軍、關懷照護榮民

- (一)為感謝地區官兵平日保家衛國之辛勞，於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指引之前提下，6月10日前往金防部心衛中心、尚義岸巡總隊、金門縣後備服務中心等駐軍單位，慰勞官兵辛勞，並致贈勞軍款、慰問品等，祝福地區官兵端午佳節快樂；另於9月10日下午由陳秘書長率隊前往軍機場、海(岸)巡總隊、陸軍金門防衛指揮部等進行中秋節慰問，致贈勞軍款及慰問品，感謝軍方保家衛國之辛勞，並祝其中秋佳節快樂。
- (二)7月26日新任金門縣榮民服務處處長游文勇拜會縣長，討論榮民服務處與本府共同合作機制。縣長歡迎游處長來金門服務，並希望未來在縣府能力之所及，持續協助榮服處延伸服務觸角，以「多點式、全方面」的合力模式，服務與照顧縣內弱勢榮民(眷屬)生活需求。
- (三)8月23日假社福館演藝廳舉行「八二三戰役63週年表揚績優自衛隊員大會」，囿於疫情，本次僅舉行表揚大會，由縣長主持，總計表揚本縣各鄉鎮20位績優自衛隊員，藉以表達對其為國奉獻之敬意。

### 十三、戶政跨機關服務、落實一站式措施

- (一)加強推動戶籍資料異動跨機關通報服務，提供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資料變更登記後，可通知稅務、監理、地政機關、中央健保署、勞工保險局變更資料，110年4月至110年9月止，服務件數計853件。
- (二)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國民身分證及健保卡同時遺失申請補發國民身分證」等業務，可同時通報中央健保署辦理健保卡初領、補領及換領服務，110年4月至110年9月止服務人次計853件。
- (三)推動「通報壽險公會亡故者訊息轉請保險公司清查有無投保人身保險」服務，提供民眾於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可同時申請向保險公司清查亡故者人身保險及通知保險受益人辦理相關保險金給付服務，110年4月至110年9月止計165件。
- (四)配合內政部與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跨機關合作，共同規劃推動「一站式便民服務」，讓民眾到戶政事務所辦理子女出生登記時，可同時申請勞保或國保生育給付；辦理死亡登記時，可同時申請勞保家屬死亡給付，一次完成戶籍登記和給付申請，110年4月至110年9月止，申辦生育給付計222件、勞保家屬死亡給付67件。
- (五)受理國軍人員到戶政事務所辦理結婚、新生兒出生、家屬死亡登記或國軍遺族辦理國軍人員死亡登記，可同時通報國防部申請結婚、生育、喪葬補助費或殮葬補助費，110年4月至110年9月止，申辦

結婚補助 20 件、生育補助 40 件、喪葬補助 6 件及殮葬補助費 0 件。

(六)開辦「首次申請護照親辦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為便利首次申辦護照民眾，至戶政事務所完成人別確認後，由戶所接續代為申辦護照，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9 月止，計 14 件。

#### 十四、推動簡政便民、提昇服務效能

(一)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為強化為民服務，增進行政效能，提供 65 歲、重症病患、肢體殘障及駐點服務等到府服務，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9 月止，受理年滿 65 歲以上者 55 件、重症病患者 1 件、身心障礙者 2 件、照顧 6 歲以下幼兒者 11 件，共計 69 件。

(二)提供未攜帶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之金門縣籍居民於金門機場旅遊服務中心填寫申請書，併其他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如駕照、健保卡)，由旅服中心服務人員以電話即時向本縣各戶所查詢，以利其購買離島居民優待票，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9 月止計 91 件。

(三)為落實推動電子化政府，本縣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內政部公告可線上申辦戶籍登記項目者，民眾可持自然人憑證不分時段於戶政司全球資訊網進行「線上申辦戶籍登記服務」申辦作業，節省民眾洽辦時間，簡化收件流程，110 年 4 月至 110 年 9 月止，各戶政事務所受理「繼承或大宗戶籍謄本」2,229 件、「預約結婚登記」15 件、「新生兒與父、母設籍同戶之出生登記」12 件、「申請人為死亡當事人之親屬、配偶、同戶之死亡登記」2 件、「出境遷出登記」1 件。



- (四) 賡續辦理「跨縣市戶籍登記行政協助服務」，就現行戶籍登記業務未開放異地申辦之「出生登記」，使設籍金門旅居外縣市之鄉親或原住民，可以即時就近向居住地各該縣市所屬戶政事務所，以跨縣市行政協助方式申辦。節省往來奔波之時間及交通費用支出，110年4月至110年9月止計112件。
- (四) 推行「戶政登記無紙化作業」，民眾辦理各項登記業務，透過數位簽名板在電子申請書上簽名，再一併掃描紙本附繳證件上傳內政部資料中心，節省紙張耗量及倉儲空間。

## 貳、未來重點工作

- 一、持續督導鄉鎮公所輔導各該調解委員會發揮其功能，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 二、研議各鄉鎮公所辦理各村里辦公室基礎設施與集會處所設施改建計畫，向內政部爭取相關補助經費，辦理設施修繕及重建。
- 三、提升烈嶼鄉殯葬設施量能，增設殯葬所納骨堂無障礙電梯設施改善工程，增進服務效能落實便民服務。
- 四、輔導本縣未立案之宗教團體立案登記，藉以強化內部管理及正常之運作。
- 五、辦理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及金門縣民國四十九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申請、審核、發放作業，避免溢發情事，做好宣導工作，俾利民眾如期申請。
- 六、辦理各節勞軍活動，感謝駐軍保家衛國辛勞；慰問本縣太湖幹訓班受訓役男，委請在台服務處探視在台受訓役男，關懷役男入營情形。
- 七、賡續辦理「政府金用心、役男好放心」校園役政宣導活動，進入高中、大學院校向役齡男子宣導，使其瞭解徵兵處理流程，俾利生涯規劃。
- 八、配合執行全民防衛動員政策，籌備「推動全民國防教育考核評鑑」、「萬安演習」，做好全民防衛動員工作，有效運用人力、物力，支援軍事作戰，加強災害防救。
- 九、持續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落實政府照顧弱勢族群，延伸服務據點，拉近與民眾距離。

十、推動跨機關通報便民服務，減少民眾在各機關間奔波往返勞累之苦，達成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目標。

## 參、結語

以上為本處的工作重點及執行成效，未來還有許多工作有待我們賡續努力，凡對金門鄉親有益的各项事情，民政處及其附屬機關必提供細密週全的服務，將服務觸角能深耕到本縣每一角落，讓鄉親感受到縣政府的熱忱與貼心。

謹盼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隨時不吝給予指導及鼓勵，使民政處工作能夠更成長，讓民政處同仁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恭請  
指導，並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員女士、先生  
平安健康、萬事如意